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吉红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此次会议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1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，一致同意本项议案。

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具体内容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一致同意本项议案。

《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具体内容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陈吉红先生及杨建中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，一致同意本项议案。

《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具体内容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